证券代码:000695 证券简称:滨海能源 公告编号:2014-023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4月30日发出通知,并于2014年5月8日在本公司召开七届四十三次会议,公司共有董事9名,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陈德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普通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即将届满,董事会成员任期即将结束,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商控股股东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提名陈德强先生、徐宝平先生、朱文芳女士、沈志刚先生、崔雪松先生、郭锐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普通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齐欣女士、魏莉女士、李莉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详见后附董事简历)。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提名人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被提名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上述被提名人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该项议案将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请股东大会选举。

离任的普通董事卢兴泉先生、胡军先生、独立董事田昆如先生,自本换届选举生效后在本公司不再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离任的董事卢兴泉先生、胡军先生、田昆如先生在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年度津贴标准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即将届满,董事会成员任期即将结束,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通过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按照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年度津贴标准继续沿用第七届董事会成员的年度津贴标准,即普通董事津贴为2.5万元/年(税后)、独立董事津贴为5万元/年(税后)。该议案将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年度津贴标准符合监管部门有关规定及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出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5月8日

后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普通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德强先生 男,46岁,中共党员

(一)教育背景 正高级工程师,硕士研究生。

(二)工作简历 历任天津泰达自来水公司副经理、天津泰达新水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三)兼职情况 无

(四)陈德强先生不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除上述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以外,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截止披露日,陈德强先生没有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六)陈德强先生近三年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七)陈德强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条件。

徐宝平先生 男,49岁,中共党员

(一)教育背景 高级工程师,大学本科,工学学士。

(二)工作简历 历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建设管理部副经理、安技部副经理(主持工作)、公用事业与安技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现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用事业与安技部经理。

(三)兼职情况

兼任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四) 徐宝平先生在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任公用事业与安技部经理,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五)截止披露日,徐宝平先生没有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六)徐宝平先生近三年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七)徐宝平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条件。

朱文芳女士 女 47岁,中共党员

(一) 教育背景 硕士、经济师。

(二)工作简历 历任天津开发区工业投资公司企划部干部,天津泰达集团投资部干部、办公室副主任,天津泰达控股投资有限公司证券部副经理。现任天津泰达控股投资有限公司金融事业部经理、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三)兼职情况

兼任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四)朱文芳女士在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任金融事业部经理,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五)截止披露日,朱文芳女士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六)朱文芳女士近三年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七)朱文芳女士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条件。

沈志刚先生 男,45岁,中共党员

(一)教育背景 研究生学历,会计师。

(二)工作简历 历任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自备电厂筹建处、热电公司会计、主管会计,开发区总公司人事监察处干部,劳动人事处科长,开发区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助理,天津灯塔涂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三)兼职情况 无

(四)沈志刚先生不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除上述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以外,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截止披露日,沈志刚先生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六)沈志刚先生近三年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七)沈志刚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条件。

崔雪松先生: 男,35岁,中共党员

(一)教育背景 硕士研究生,工程师。

(二)工作简历 历任天津大学校长办公室、组织部科员、副科长、天津开发区现代产业区办公室主任、招商部长、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职员。现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经理。

(三)兼职情况 无

(四)崔雪松先生在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经理,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五)截止披露日,崔雪松先生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六)崔雪松先生近三年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七)崔雪松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条件。

郭锐先生 男 ,33岁,中共党员

(一)教育背景 硕士研究生,经济师

(二)工作简历 历任天津大学行政管理科员、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项目经理。现任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三)兼职情况 无

(四)郭锐先生不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除上述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以外,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截止披露日,郭锐先生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六)郭锐先生近三年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七)郭锐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条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齐欣女士 女,51岁,中共党员

(一)教育背景 教授,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

(二)工作简历 历任天津财经大学国际贸易系副主任、外语系主任、人文学院副院长、经济学院党委书记。现任天津财经大学国际教育学院院长。

(三)兼职情况

兼任中国国际贸易学会理事、中国WTO服务贸易专家委员会委员、天津市国际贸易学会会员、天津太平洋国际经济合作委员会理事。

(四)齐欣女士目前就职于天津财经大学,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截止披露日,齐欣女士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六)齐欣女士近三年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七)齐欣女士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条件。

魏莉女士 女,56岁,中国农工民主党党员

(一)教育背景 研究生、高级律师。

(二)工作简历 历任天津市第一法律顾问处律师、创建天津市红桥区第一律师事务所任副主任、天津市第一律师事务所律师、贤达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天津凌宇律师事务所任主任,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三)兼职情况

兼任泰达股份(000652)独立董事、天津市第十六届人大代表及内务司法委委员、天津市河西区第十六届人大代表及内务司法委委员、中国农工民主党党员暨天津市农工民主党委员会监督员、天津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天津肿瘤医院伦理委员会委员。

(四)魏莉女士目前就职于天津凌宇律师事务所,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截止披露日,魏莉女士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六)魏莉女士近三年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七)魏莉女士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条件。

李莉女士 女,52岁,中共党员

(一)教育背景 管理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

(二)工作简历 历任北京师范大学经济系教师、天津对外贸易学院经济系教师、现任南开大学商学院财务管理系系主任。

(三)兼职情况

兼任天津松江(600225)、大通燃气(000593)、深华新(000010)、天津中环天仪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市政府咨询专家、国际注册管理咨询师。

(四)李莉女士目前就职于南开大学,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截止披露日,李莉女士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六)李莉女士近三年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七)李莉女士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695 证券简称:滨海能源 公告编号:2014-024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14年4月30日发出通知,并于2014年5月8日在本公司召开七届十六次会议。公司共有监事3名,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贾晋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即将届满,本届监事会接受控股股东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推荐,同意提名贾晋平先生、徐建新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详见后附候选人简历),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杜明先生(详见后附职工监事简历)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作为职工监事出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员年度津贴标准的议案。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即将届满,监事会成员任期即将结束,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通过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按照公司实际情况,本届监事会提议监事年度津贴标准为监事津贴为2万元/年(税后)。该议案将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4年5月8日

后附监事候选人及职工监事的简历

监事候选人简历

贾晋平先生 男,49岁,中共党员

(一)教育背景 管理学学士、法学硕士,注册高级风险管理师。

(二)工作简历 历任中粮集团兰州公司总经理助理,天津泰达投控股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副部长,现任天津泰达投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风险控制部经理兼财务部经理。

(三)兼职情况

中新天津生态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中方董事兼风险委员会主任。

(四)贾晋平先生在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风险控制部部长兼财务中心主任,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五)截止披露日,贾晋平先生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六)贾晋平先生近三年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七)贾晋平先生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徐建新女士 女,49岁,中共党员

(一)教育背景 研究生,正高级法律顾问、高级律师。

(二)工作简历 历任天津泰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法律顾问、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副主任、公司律师、审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现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兼)、法务内审部部长、公司律师。

(三)兼职情况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四)徐建新女士在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任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兼)、法务内审部部长、公司律师,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五)截止披露日,徐建新女士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六)徐建新女士近三年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七)徐建新女士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职工监事简历

杜明先生 男,41岁,中共党员

(一)教育背景 本科

(二)工作简历 历任天津塘沽邮电局星讯信息产业公司网管、杭州朗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开发部高级程序员、杭州八方计算机公司软件研发部经理、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ERP应用专员、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办公室主任。

(三)兼职情况 无

(四)杜明先生除担任公司职工监事以外,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截止披露日,杜明先生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六)杜明先生近三年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七)杜明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695 证券简称:滨海能源 公告编号:2014-025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名称: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说明: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七届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发出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5月30日(星期五)下午2时

2、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5月3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29日下午3:00至2014年5月30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采用网络投票方式的,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截至2014年5月2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十一大街27号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事项合法性和完备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已经2014年3月13日、5月8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七届四十一次、七届四十三次会议及监事会七届十四次、七届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相关资料完整。

(二)审议事项:

1. 审议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公司董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公司监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审议公司聘任201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审议公司与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2014年度《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租赁合同》的议案;

7. 审议公司与天津泰达热电公司签订2014年度《天津泰达热电公司与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租赁合同》的议案;

8. 审议公司与天津泰达津联热电有限公司签订2014年度《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天津泰达津联热电有限公司蒸汽购销合同》的议案;

9. 审议国华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与天津泰达津联热电有限公司签订2014年度《国华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与天津泰达津联热电有限公司蒸汽购销合同》的议案;

10. 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11. 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12. 审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年度津贴标准的议案;

13. 审议公司2014年度授信融资计划额度的议案。

上述提案的详细内容,请见2014年3月15日、5月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董事会七届四十一次、七届四十三次会议及监事会七届十四次、七届十六次会议的《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重大合同公告》《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等资料。

特别强调事项:公司本次董事、监事选举采取累积投票方式。

三、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单位介绍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确认。以上信函和传真请在2014年5月27日17时前送达公司证券部。

2.登记时间:

2014年5月26日、5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3:30)。

3.登记地点:

本公司证券部(天津市开发区第十一大街27号综合办公楼3层)

邮政编码:300457

联系电话:022-66202230,联系传真:022-66202232

联系人:郭锐先生、张向东先生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2. 投票期间,深交所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695	滨能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0695;

(3)在“委托价格”项下输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元代表议案1,2元代表议案2,依次类推……。总议案对应申报价格100元,代表一次性对所有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每一议案相应的申报价格具体如下表所示:

议案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元
1	审议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元
2	审议公司董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元
3	审议公司监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元
4	审议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元
5	审议公司聘任201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元
6	审议公司与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2014年度《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租赁合同》的议案;	6元
7	审议公司与天津泰达热电公司签订2014年度《天津泰达热电公司与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租赁合同》的议案;	7元
8	审议公司与天津泰达津联热电有限公司签订2014年度《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天津泰达津联热电有限公司蒸汽购销合同》的议案;	8元
9	审议国华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与天津泰达津联热电有限公司签订2014年度《国华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与天津泰达津联热电有限公司蒸汽购销合同》的议案。	9元
10	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陈德强	10.01元
	徐宝平	10.02元
	朱文芳	10.03元
	沈志刚	10.04元
	崔雪松	10.05元
	郭锐	10.06元
	齐欣	10.07元
	魏莉	10.08元
	李莉	10.09元
11	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	贾晋平	11.01元
?	徐建新	11.02元
12	审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年度津贴标准的议案;	12元
13	审议公司2014年度授信融资计划额度的议案。	13元

(4)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分非累积投票制议案和累积投票制议案对应申报股数。具体如下表所示:

A、非累积投票制议案:议案一至议案九、议案十二、十三,股东按下表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种类	赞成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B、累积投票制议案:议案十和议案十一,对应每一项表决,股东输入的股数为其投向该候选人的票数。

股东持有的选举董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9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9位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9的乘积。

股东持有的选举监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2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2位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2的乘积。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 计票规则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 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 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 .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 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时,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登录网址: http://wltp .cninfo.com.cn)

(1)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 .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中“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投票系统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 证书方式登录)

(3)进入投票系统后点击“投票表决”,并根据网页提示进行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 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4年5月29日下午3:00 至2014年5月30日下午3:00间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

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2014年3月15日、5月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董事会七届四十一次、七届四十三次会议及监事会七届十五次、七届十六次会议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5月8日

附: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帐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本人(单位)出席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会议通知中所列事项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股东,应加盖单位印章)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0695 证券简称:滨海能源 公告编号:2014-026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提名人: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齐欣女士、魏莉女士、李莉女士为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根据《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被提名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符合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八、被提名人不是为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九、被提名人不在与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十、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最近一年内,被提名人、其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尚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党委党组(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此次拟任独立董事,不属于中央管理干部在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25%以上的上市公司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中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有关部门对于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包括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同时在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未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本提名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经常缺席或经常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最近三年内,被提名人齐欣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43次,未出席0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下同);被提名人魏莉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43次,未出席0次;被提名人李莉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0次,未出席0次。

三十、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被提名人不存在年龄超过70岁,并同时在多家公司、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和独立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交所的处分。

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258 股票简称:利尔化学 公告编号:2014-020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4年3月20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02,444,03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O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9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先按每10股派0.95元, 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a;对于QFII、RO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5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5月14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5月15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4年5月1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以下简称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4年5月15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908	四川久远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	08*****114	中通投资有限公司
3	08*****540	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化工材料研究所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四川省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绵州大道南段327号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靳永恒

联系方式:0816-2841069 传 真:0816-2845140

六、备查文件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 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 (奥瑞)2014-临028号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4年4月18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06,67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O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9.000000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

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9.50000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a;对于QFII、RO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000000股。

【a注: